

■本报记者 王杰学 通讯员 王云飞

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

——自治区司法厅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2023年,自治区司法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以及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和自治区实施方案,扎实推进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确保法治政府建设方向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学习二十大,政府是什么、干什么、怎么干”以及“学习二十大铁军铸忠诚”等四个实践活动,举办党的二十大精神政治轮训2期、专题辅导报告会2次,切实推动理论学习入脑入心、筑牢理想信念根基。

持续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地落实。切实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委会议“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安排和党的建设要点,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培训班2次,落实司法部关于深化学习宣传研究阐释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工作安排。区司法厅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制定有效举措推动落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内容,安排部署加强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

工作,并提出具体举措。

全面对照落实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和自治区实施方案。开展“一规划两纲要”贯彻落实情况中期评估工作,形成中期评估报告、市县法治建设推进情况报告及全区法治建设成果目录。完成党政主要负责人年终述法和全面依法治藏考核,健全完善法治督察台账,发挥督察考核“风向标”和“指挥棒”作用。

压紧压实推进法治建设责任。认真完成法治考核、督察和示范创建工作各项任务,扎实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制定印发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重点任务分工方案,提请召开年度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制定印发分工方案,汇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干部必读》,组织开展第三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并组织召开视频会议通报情况、安排工作。

加速立法提质增效,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

围绕“四件大事”“四个创建”,拟订政府年度规章立法计划,配合自治区人大制定5年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计划,聘请政府立法咨询专家,建立基层立法联系点和立法众议亭,举办立法培训班。

有序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安全生产条例等8件地方性法规和税费征管保障办法、消防设施管理办法等9件政府规章立法工作,推动出台《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

于修改和废止部分政府规章的决定》。联合区发展改革委完成涉及青藏高原生态保护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工作。加强规章备案审查工作,报备自治区政府规章9件,备案审查设区的市政府规章7件。

推进依法行政体系建设,确保政府履职协同高效。部署开展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深入开展2023年全区行政执法专项监督工作,组织行政执法监督培训,组建自治区级首批行政执法特邀监督员队伍,组织我区首次区(中)直行政执法人员统一考试,开展自治区级行政执法部门权责清单合法性审查。认真履行优化营商环境法治化营商环境50条工作举措。

加快社会治理法治化进程,着力多元化解各层级风险。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出台并实施《西藏自治区人民调解条例》,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活动,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和队伍建设,打造新时代金牌调解室10个、金牌调解员12名。

加强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深入宣传贯彻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举办办案能力提升培训班,扎实开展行政复议质量提升年活动和执法司法提级案件“回头看”活动,推广应用全国行政复议应诉平台,依法受理220件,办结200件。

夯实基层治理法治基础。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助力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

作。试点建设市县乡三级“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191个,设立派驻调解室125个,打造新时代“枫桥式”司法所7个。

坚持法治为民,增强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

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开展全区“八五”普法中期督导评估工作,成功举办2022年度“法治人物”“法治新闻”颁奖典礼,开展民法典主题宣传月、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和优化营商环境、“生态文明宣传月”专题普法等活动,开展自治区普法骨干能力提升培训班,编印党员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应知应会手册,完成第一批至第九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复核工作。

不断提高现代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制定公共法律服务系列职称评价标准,开展《全国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1—2025年)》实施情况的中期自评工作,推进“互联网+无人律所”第二期项目实施,推动10名“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律师到我区开展法律服务工作。推动我区“无律师县”开设律所,“无律师县”减少至23个。开展“服务实体经济、律企携手同行”专项行动,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区189家民营企业与72家律师事务所建立合作关系。

组织实施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顺利完成2022年度(延期)和2023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实现了全区考区全覆盖。

类乌齐县人民检察院 提起首例保护野生动物领域 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

本报类乌齐电(记者 巨增旺姆)野生动物是自然生态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类社会必不可少的资源,对于维护生态平衡、改善自然环境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类乌齐县人民检察院刑检部门在办理涉嫌危害濒危野生动物一案中,认为可能存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按照工作规定向公益诉讼部门移送线索。通过刑民衔接,综合履职等方式,推进保护濒危野生动物刑事责任一体化,以刑事追责和刑附民公益诉讼双重履职,切实形成了检察监督闭环。

2023年10月,何某等三人前往类乌齐县尚卡乡多日卡夏季牧场山上,使用钢丝下扣子的方式非法猎捕野生动物“獐子”4只。经鉴定,4只獐子均为林麝,属于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其价值达人民币12万元。何某等三人的行为致使国家野生动物资源遭受侵害,破坏了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平衡,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

经审理,类乌齐县人民法院以何某等三人犯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两年零三个月,并处罚金。同时,支持类乌齐县人民检察院提起的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的全部请求,判令三名被告人连带赔偿国家野生动物资源损失人民币共计12万元,并在县级以上媒体公开赔礼道歉。该案系类乌齐县人民检察院办理的首例保护野生动物领域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标志着类乌齐县人民检察院在探索保护野生动物领域公益诉讼,全面推进野生动物综合司法保护上取得了阶段性成效,迈出了实质性步伐。

相关负责人介绍,下一步,类乌齐县人民检察院将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形成社会公益诉讼保护合力,做好野生动物保护领域的普法宣传工作,提高公众生态保护意识。

林芝 创作禁毒歌曲 掀起禁毒热潮

本报巴宜电(记者 胡文)近日,林芝市公安局禁毒支队以全新视角和创作理念,精心打造了《林芝市禁毒之歌》,该歌曲现已全网上线,并受到广大市民的热烈响应,网络传唱统计已突破20万次。这一创新举措不仅丰富了禁毒宣传教育的形式,更以生动的艺术表达形式,深入人心地传递了禁毒防毒的重要理念。

林芝市历来高度重视禁毒工作,此次创作的《林芝市禁毒之歌》,正是为了进一步提升全民禁毒意识,构建全覆盖的禁毒宣传教育体系。歌曲节奏欢快、旋律优美,歌词中融入了林芝高原的自然风光和地域特色,既具有时代感又充满民族风情,不仅描绘出林芝市秀美的自然风光,更通过形象的语言警示毒品的危害。这首歌曲以其朗朗上口的旋律和深刻的主题,迅速在全市乃至全国范围内传播开来,成为一首广为传唱的禁毒宣传歌曲。

目前,这首歌曲已经在各大音乐平台上架,可以通过手机、电脑等终端随时收听。同时,林芝市还将通过各类媒体和宣传活动,进一步推广这首歌曲,让禁毒理念深入人心。

当雄县 召开2024年 自然资源工作会议

本报拉萨讯(记者 卢文静 刘斯宇)近日,当雄县召开2024年自然资源工作会议。会议书面印发了自然资源有关法律法规,传达了学习了全国、全区、全市自然资源工作会议精神和自治区、市两级领导对自然资源工作的批示精神。

会议强调,当雄县各乡(镇)、县直各单位要充分认清当前工作形势、挑战和短板,把握形势要求,提高站位“抓落实”;要强化制度保障,动态巡查“强监管”;要严格审核审批,要素保障“优服务”;要突出重点难点,持续发力“治两违”。

会上,当雄县自然资源局负责人就土地、规划、林草地、宅基地等政策法规知识进行了宣讲。同时,还邀请了律师围绕自然资源领域行政处罚进行辅导授课。

我区公安机关

开展“5·15”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活动

本报拉萨讯(记者 彭琦)2024年“5·15”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全区7市地公安机关联合各成员单位和企业同步在当地广场、商圈等场所,以“同心,为您守护”为宣传主题,开展集中宣传,全面推进全区常态化的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工作,强化群众参与和警民互动,采取集中宣传与常态化宣传相结合,线上、线下同步开展。

拉萨市是今年我区“5·15”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的主展示地。当日,在圣地天堂洲际大饭店广场开展集中宣传活动,由自治区公安厅和拉萨市公安局联合牵头,自治区人民检察院、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西藏监管局等14家成员单位、12家商业银行、11家保险机构及证券公司、2家区内知名企业、3家上市公司和其他企事业单位部门等60余家参加。为进一步巩固现有的宣传机制,提供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常态化宣传合作平台,现场各成员单位联合启动西藏自治区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联盟,旨在进一步加强日常协助配合,优化创新宣传方式,从多角度充分展现防范和打击经济犯罪的宣传特色,扩大宣传覆盖面,提高宣传质效,不断提升群众识别和防范经济犯罪的意



本报记者 彭琦 摄
在洲际大饭店广场上,拉萨市公安局经侦支队民警正在向过往群众介绍如何分辨假冒伪劣商品。

识和能力,共同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持续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宣传现场,各成员单位采取发放宣传资料物品、讲解各类常

见经济犯罪类型、教授辨识假冒伪劣产品知识、传授防骗打假经验、为群众答疑解惑等形式,集中

宣传保险诈骗、传销、非法集资、合同诈骗,识别假烟、假酒、侵犯

知识产权等相关知识。现场通过文艺表演,在抖音短视频平台推送防范非法集资宣传视频。据统计,现场共发放宣传资料12万余册、宣传物品12万余件。